

公路养护应用会计

公路养护应用会计

翟马枢 陈炳辉

甘肃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第一新村81号)

甘肃省庆阳地区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 11.75 字数247,000
1989年7月第1版 1989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6,000

定价: 2.50元

I SBN 7—5424—0241—2 / F • 8

前　　言

本书是根据国家计委、国家经委、财政部最新颁发的《关于公路养路费使用管理规定》和交通部1987年颁发的《公路养护会计制度》、《公路养护单位成本核算办法》，为适应当前公路养护单位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编写的。编写中注重学习和研究了会计理论和实务研究的新成果。编写方法上，注意了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技能的概括和解释，并重于联系实际，深入浅出，易学易懂，供公路养护、交通征稽部门财会人员学习参考，也适用于交通学校、交通干校财会专业多层次培训人员的教学需要。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兰州大学副校长、教授史柳宝同志亲自组织会计教师审稿，指出了存在的问题，我们作了认真修改。本书的出版还得到了甘肃等部份省、市、自治区交通财会界的领导和会计同行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书中缺点错误肯定不少，恳请同志们批评指正。

编　者

目 录

第一章 概述

第一节 公路养护会计的概念与特点 (1)

第二节 公路养护会计的内容与任务 (3)

第三节 公路养护单位会计工作组织 (10)

第二章 记帐的基本原理和方法 (13)

第一节 资金占用与资金来源的平衡关系 (13)

第二节 会计科目与帐户 (17)

第三节 记帐方法 (24)

第四节 会计凭证和帐薄 (33)

第五节 记帐程序 (43)

第三章 货币资金和结算的管理与核算 (48)

第一节 现金的核算 (48)

第二节 银行存款的核算 (52)

第三节 结算业务的核算 (56)

第四章 养路费征收的核算 (68)

第一节 养路费征稽概述 (68)

第二节 养路费收入的核算 (78)

第三节 车辆购置附加费的征收 (86)

第五章 工资的核算 (97)

第一节 工资的管理 (97)

第二节 工资的核算 (100)

第三节 工资附加费的核算 (110)

第六章 固定资产的管理与核算 (114)

第一节	固定资产的管理	(114)
第二节	固定资产增加与减少的核算	(120)
第三节	固定资产折旧的核算	(135)
第四节	固定资产修理的核算	(144)
第五节	固定资产清查的核算	(148)
第七章	材料的管理与核算	(150)
第一节	材料的管理	(150)
第二节	材料采购收发的核算	(155)
第三节	自制和委托加工材料的核算	(178)
第四节	低值易耗品的核算	(181)
第五节	周转材料的核算	(187)
第六节	材料回收、销售与清查的核算	(191)
第八章	公路养护工程成本管理与核算	(196)
第一节	公路养护工程成本管理	(196)
第二节	机械使用费的核算	(200)
第三节	施工管理费的核算	(205)
第四节	辅助生产的核算	(215)
第五节	公路小修保养成本核算	(220)
第六节	公路大中修工程、公路水毁及公路抢修工程、公路改建工程的成本核算	(227)
第七节	渡口支出、道(渡)班房建设、公路绿化、县社公路补贴的核算	(241)
第八节	养路事业费、养路其他费的核算	(246)
第九节	养路拨款、其他拨款的核算	(251)
第九章	附属生产单位的成本管理与核算	(253)
第一节	附属生产单位的成本管理	(253)

第二节	附属工业生产性单位的成本核算.....	(257)
第三节	附属机械站、运输队的成本核算.....	(264)
第十章	销售与利润和其他损益的核算.....	(272)
第一节	销售的核算.....	(272)
第二节	利润的核算.....	(275)
第三节	其他损益的核算.....	(279)
第十一章	公路养护单位资金	
	来源的管理与核算.....	(283)
第一节	固定基金和流动基金的 管理与核算.....	(283)
第二节	资金调拨的核算.....	(286)
第三节	专用基金的管理与核算.....	(287)
第十二章	会计报表.....	(296)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296)
第二节	资金报表.....	(302)
第三节	成本报表.....	(331)
第四节	利润报表.....	(357)
第五节	会计报表的审核.....	(362)

第一章 概 述

第一节 公路养护会计的概念与特点

一、公路养护会计的概念

会计是管理经济的一项重要工作，随着经济管理体制变革的深入发展，人们越来越认识到发展商品经济，讲求经济效益，实行科学管理，建立健全经济责任制都离不开会计这项管理工作。在人类社会生活中，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会计就是在社会生产实践中由于管理生产的客观需要而生产，并随着社会生产的日益发展和生产规模的日益不断发展、完善。正如马克思所说：“生产过程越是按社会的规模进行，越是失去纯粹个人的性质，作为对过程的控制和观念的总结，簿记就越是必要，薄记对资本主义生产，比对手工业和农民的分散生产更为必要，对公有生产比对资本主义生产更为必要”（《资本论》）第二卷，人民出版社1975年版第152页）。马克思这里说的“簿记”就是“会计”，而马克思所说的“对过程的控制和观念的总结”就是指会计的基本职能。“观念总结”一般被人们理解为会计的反映职能，“对过程的控制”一般被人们理解为会计的监督职能。正是由于会计具有对经济活动或生产过程进行反映和监督的职能，国

民经济各部门、企业、事业及行政等单位的经济管理都离不开会计。然而国民经济各部门、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在国民经济中所担负的任务不同，其经济活动的内容各具特点，客观上需要有适应于不同单位，不同经济活动内容的专业会计。如工业会计、商业会计、农业会计、交通运输会计、银行会计、预算会计等。

公路养护会计就是应用于公路养护单位的专业会计。它是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尺度，采用专门方法，连续地、系统地、全面地反映和监督公路养路费的征收和上交，养路资金运动的一项管理活动。它对促进公路养护单位加强经济核算，实行企业化管理，充分发挥养路资金的经济效益有十分重要的作用。

二、公路养护会计的特点

公路养护会计的特点，决定于公路养护单位经济活动的特点。公路养护单位经济活动有如下特点：①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向有关单位和个人征收养路费。养路费系国家的一项重要预算外资金，是用于公路养护和改善的事业费。②根据公路主管部门的养路资金使用计划，完成各项公路养护、施工任务、改善公路技术状况，为全社会各行各业的经济活动提供良好的道路条件。③一般不谋求利润。为了充分发挥养路资金的使用效果，调动广大职工积极性，内部实行企业化管理和经济核算。

公路养护单位经济活动的以上特点，决定了公路养护会计的特点如下：

（1）按事业费的管理方法组织养路资金的收支核算。

公路养路费由省、市、自治区公路管理部门统收统支，收支两条线的办法统一管理。各公路养护单位将征收到的养路费全额上交。省、市、自治区公路管理部门将集中起来的养路资金按规定的养路资金支出计划下拨各公路养护单位。年度终了，按收付实现制原则，各公路养护单位将所有当年发生的收入和支出均结转省级公路管理部门，由省级公路管理部门统一计算当年养路资金的结余或不足。

(2) 适应内部经济核算和企业化管理的需要，对各项公路养护、工程均按权责发生制要求组织成本核算，力求各项养护、工程成本最低，质量最优。

(3) 考核各项养护工程成本一般是以预算成本为基础。

由于路线标准、结构规模、地质条件、材料来源、交通流量、自然环境及其他条件不同，各项公路养护、工程实际成本相互之间的可比较差，所以一般只能与预算成本相比较，并以此考核成本降低任务的完成情况。

由以上特点，可见公路养护会计既是有预算会计的性质，又是基建会计、施工企业会计的性质。

第二节 公路养护会计的内容与任务

一、公路养护会计的内容

公路养护会计的内容是指公路养护会计所反映和监督的内容，即公路养护会计的对象。公路养护单位的经济活动主要是执行上级养路资金收支计划，组织实施各公路养护工

程，保证公路畅通。公路养护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内容概括地说就是公路养护施工活动中可以用货币表现的各项经济活动。

公路养护单位进行公路养护工程施工的经济活动，必须具备一定的物质资料。如机器设备材料等。在商品经济条件下，这些物质资料只能用货币作为统一的价值尺度进行计量，并按价值规律的要求进行管理。我们把用货币表现的物质资料称为资金（包括货币本身）。用于公路养护工程施工的物质资料就是养路资金，它是国家预算外的特种资金，养路资金一方面总是一定来源取得的，表现为资金来源；另一方面所取得的资金又总是以某种具体形态（如房屋、机器、材料、货币）存在着，表现为资金占用。资金起源和资金占用是同一资金相辅相成的两个侧面。有多少资金来源必定有同样多的资金占用，在数额上永远相等。只有同时从资金来源和资金占用两个方面去观察和记录，才能全面地反映资金的情况。

公路养护单位养路资金的来源主要有养路收入、上级拨入养路款、固定基金、流动基金，各级财政补给或其他单位拨入养路资金，以及结算中形成的资金和单位内部形成的专用资金。

养路收入包括本地区征收的养路费收入和其他收入。养路费收入是指按照国家规定向有车单位或个人征收的养路费和滞纳金、罚款等。养路其他收入是指渡口收入、过桥收入和过隧收入，以及年终转入的其他收入与其他支出相抵后的其他净收益。上级拨入的养路款是指省、市、自治区公路管理部门根据养路支出计划或收入比例拨入的公路养护、工程

款和养路事业费。它是公路养护单位的主要资金来源。

固定基金是指公路养护单位用上级拨入的养路资金或专用基金购建或无偿调入的固定资产所形成资金来源。

流动基金是指公路养护单位由上级拨入或以其他方式取得的用于储备材料供长期周转使用的资金来源。

各级财政补贴包括中央财政从预算中拨给各省、市、自治区的公路基本建设和水毁抢修工程款及地方财政从农业附加税中或预算中拨给公路部门的养路或工程补贴。

其他单位拨入的养路资金包括由于水利工程建设、矿山建设、铁路建设等破坏公路需要修复或改线而拨入的工程款。

结算中形成的资金是指在结算过程中应付而未付的各种款项，如应付工程款，应付购料款、未交折旧款、其他应付款等。这些资金在结算清偿以前可以为本单位在短期内所运用。

内部形成的基金是指公路养护单位在进行养护，施工经济活动中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提取形成或从其他来源取得的各项专用基金。如更新改造基金、大修基金、职工福利基金、职工奖励基金、生产发展基金等。

现将上述各资金来源，图示如下：

公路养护单位从以上各渠道取得养路资金后，按公路养护工程施工的需要，陆续地、不断地加以运用，分布于养护、施工各方面，形成各种形态的资金占用。按性质划分，养路资金占用可以分为以下三大部份：养路收入部份资金占用；公路养护施工基本业务的资金占用和专用基金的基金占用。

养路收入部分资金占用，主要指公路养护单位按国家规定向有车单位和个人征收到养路费收入后，按照养路费收支

公 路 养 护 单 位 的 资 金 来 源	公路养路收入	养路费收入 养路费其他收入
	上级拨入养路资金	养路拨款 固定基金 流动基金
	其他单位拨入养路资金	各级财政补贴 其他单位拨入款
	结算中形成的资金	应付工程款 应付购料款 预收工程款 预提费用 其他应付款 未交折旧基金
	内部形成的基金	—— 专用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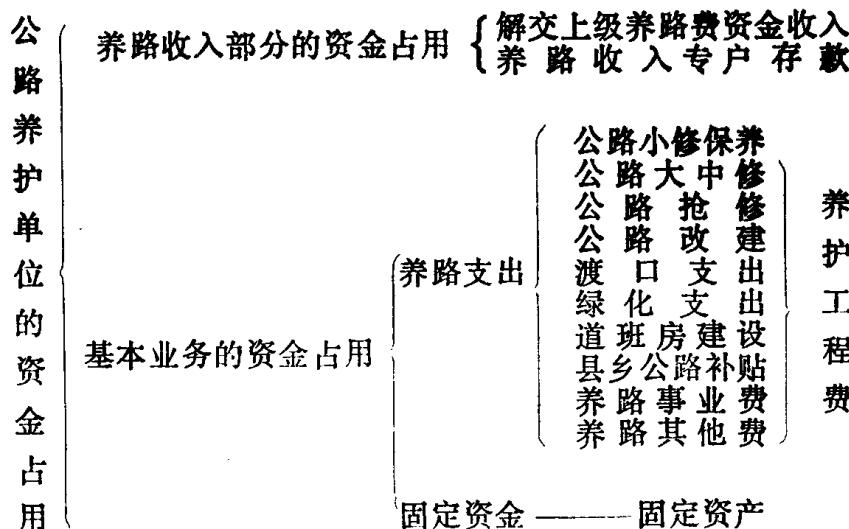
两条线的要求，即存入在工商银行开设的养路费收入专户。此项收入公路养护单位不能作任何支用，只能按规定上交。在未上交以前，以货币形态形成“养路费收入专户存款”占用。公路养护单位少量的养路其他收入，不存入养路收入专户，而是直接存入其基本业务的银行存款户内。年度终了时，公路养护单位的全部收入（养路费收入和其他养路收入）应全部解交上级帐户进行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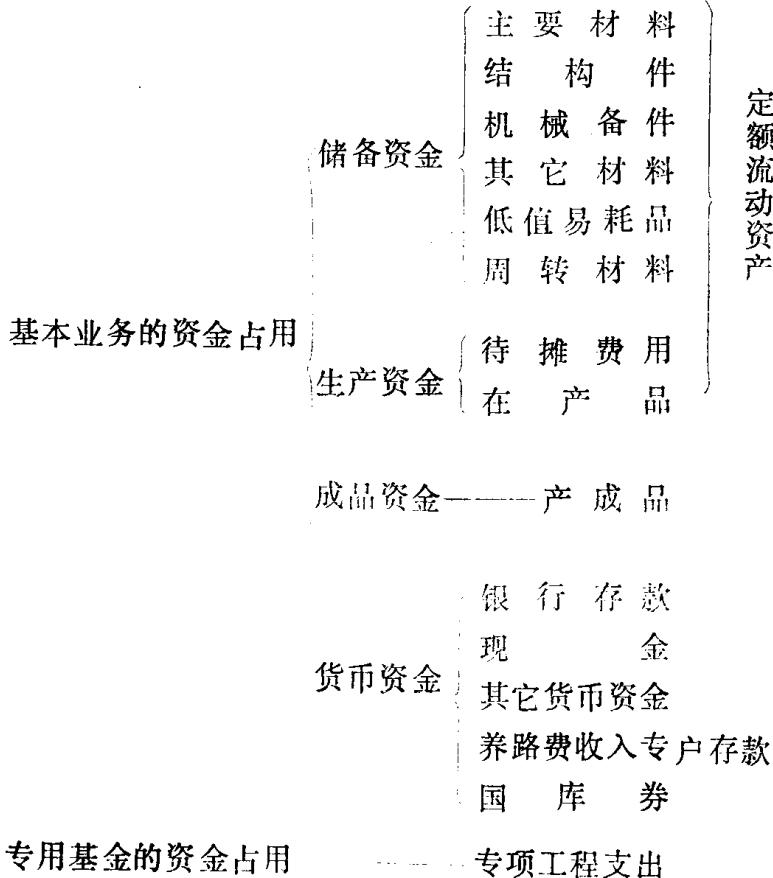
公路养护施工基本业务的资金占用，即基本业务的资金

运动，表现为养路支出的发生过程。养路支出包括养护工程费、养路事业费、养路其他费的支出。其中养护工程支出约占养路总支出的80%以上。为了保证公路养护，工程施工的正常进行和便于管理，在公路养护单位需要拥有一定数量的固定资产和储备、一定数量的材料、配件、工具、周转材料等流动资产。对构成工程实体的主要材料和结构件，还需要通过预拨工程款进行专项采购储备。公路养护单位的辅助生产部门和附属生产单位，还会发生待摊费用、在产品、产成品的资金占用。在资金使用过程中，还会发生结算资金占用，如备用金、预付购料款、发包工程的预付工程款、承包工程的应收工程款以及其他应收款等。

专用基金的资金占用，一般指专项工程支出的资金占用。公路养护单位目前不单独反映专项存款、专项物质和专项应收款的资金占用情况。

现将上述各项资金占用情况图示如下：





上述养路资金的不断收入、上交，又不断拨入、使用、验收、转销，形成了养路资金的运动，这就是公路养护会计所要反映和监督的具体内容。

二、公路养护会计的任务

公路养护会计的任务，决定于国家有关公路养路费征收与使用的政策规定和“会计法”的要求，以及公路养路费管

理体制，并且受公路养护会计反映和监督的内容所制约。公路养护会计的任务可以概括为以下三个主要方面：

(1) 正确、及时、完整地反映公路养护、施工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情况，为管好、用好养路资金提供真实的会计资料。公路养护单位是执行养路资金收支计划的基层单位。养路资金收支计划是国民经济计划的组成部分，它是省级公路管理部门根据国家的养路费征收、使用的政策规定和本地区实际情况制定的，是公路养护单位经济活动的准则。为了做好养路资金的管理工作，真实地反映养路资金收支计划执行情况，公路养护单位必须依据交通部门公路养护会计制度，建立健全会计工作各项规章制度，认真编制、审核会计凭证，如实登记帐簿，按期编制会计报表，向各级领导及有关部门及时地提供本单位公路养护、施工及其他经济活动的会计资料，以满足经济管理的需要。

(2) 贯彻节约原则，加强经济核算，考核分析养路资金使用效果，参与本单位财务计划制订，提高养路资金使用效果。励行节约，讲求经济效益，是发展社会主义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是加速实现四个现代化的必要条件。为了充分发挥有限的养路资金的经济效益，公路养护单位必须在一切经济活动中，按计划预算合理地、节约地使用养路资金，准确地、完整地计算各项工程成本，尽可能以最小的人、财、物耗费取得最佳的经济效果。定期或不定期地分析养路资金使用效果，总结养护施工管理经验教训，指明养路支出计划节约或超支，完成或未完成的具体原因，提出改进建议，促进本单位公路养护施工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3) 实行会计监督，维护国家财经法规，保护国家财

产。公路养护会计工作在如实反映本单位养路资金收支计划执行情况时，应按“会计法的规定”，同时实行会计监督，促进本单位领导遵守财经纪律，不得乱挤乱摊成本，私分国家财产，铺张浪费。在日常工作中，要以国家财经方针、政策、法令、制度为依据，审核各项资金的收付，严格执行结算制度，及时清理债权债务，切实做好各项财产、资金的保管登记工作。一切财产、物资的增减，必须按规定的手续办理，及时进行财产清理，堵塞漏洞，同一切损害国家财产和集体利益的行为进行不懈的斗争。

第三节 公路养护单位会计工作组织

一、公路养护单位的会计工作组织

公路养护单位为了完成上述任务，必须合理组织会计核算工作。按照现行规定，省公路局和公路总段必须按照独立的经济核算单位的要求组织会计核算工作。省公路局和养路费征稽局（处），根据省交通厅（局）批准的养路费收支计划，按计划组织收入，按计划控制支出。在汇总各单位会计报表的基础上，进行综合核算，并负责指导所属单位的会计工作。所开支的费用，按行政管理费处理，在养路事业费内核销。

公路总段是独立的会计核算单位。从事公路养护，公路大、中修工程，改建工程，路政管理，保证公路畅通。所开支的费用，除施工管理费，按工程对象计入成本外，其他管理费用在养路事业费报销。

县段（分段）有的是独立会计核算单位，有的是内部核算单位。独立核算单位，有完整的养路支出计划，有固定资产和流动资金，核算公路养护工程完全成本。而内部核算单位则相反，不计算工程的完全造价。结构体或劳务作业，由辅助生产部门提供，按内部价格计算工程成本。其计划成本与实际成本差异，由总段调整工程成本。

公路工程队、汽车队、机运队、房建队都是独立核算单位。工程队单独计算建筑工程成本。汽车队、机运队、房建队以收抵支，计算盈亏。

无论是独立核算单位，还是内部核算单位，都必须接受上级会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

二、公路养护单位会计机构和人员

(1) 公路养护单位根据会计业务的需要，设置会计机构。通常情况下，公路局设财务科或财务处，县段设财务组或者在有关机构设置会计人员并指导会计主管人员。

公路养护单位是预算外收入较大的单位，国家规定在公路管理部门和公路总段设置总会计师。总会计师主管单位的全面经济核算工作，直接对局长（或总段长）负责，是局长（总段长）在经济管理方面的助手，在局长（总段长）直接领导下工作。不设总会计师的单位，由一名副局长（副总段长）主管单位的财务工作和经济核算工作。财务方面的主管人员负责财务日常工作。会计机构内部应当建立稽核制度。

(2) 公路养护单位要根据工作需要，配备相适应的会计人员。建立会计人员岗位责任制，明确每个会计人员的工作岗位和职责范围。总会计师由具有会计师以上技术职称的